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9-043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5天，董事会就会议时间、地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董事。本次董事会会期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金猛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9-044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经营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新增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9月12日，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与NANO CO., LTD.（以下简称“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其交易定价方式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内容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独立运行产生影响。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本议案无异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业务合作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定价公允，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NANO公司）与公司合资设立纳德工程有限公司（韩国）（英文名:NANO TUNA ENGINEERING CO., LTD,以下简称为“合资公司”）前,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催化剂原材料供应商和客户,但不存在关联交易,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韩国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拟与NANO公司共同在韩国投资设立一家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34亿韩元，公司出资占比60%并控股合资，并于2019 年8月24日公告合资公司完成注册登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设立韩国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 - 043）、《关于韩国控股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 - 03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规要求,合资公司成立后,新增关联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因此,合资公司成立前,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三) 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期间将与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采购和销售催化剂方面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业务往来。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与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NANO CO., LTD 及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000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2200
合计		72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NANO CO., LTD.
法定代表人:宋东佑
总股本:23,557,938股

主营业务:SCR催化剂(蜂窝式&板式)、SCR催化剂再生、SCR 催化剂检测、催化剂原料TIO2粉。
NANO CO., LTD.于2015年在韩国KOSDA上市,代码:187790。

NANO CO., LTD.截止201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1,268,616万韩元,负债总额4,875,414万韩元;2019年1-6月份销售收入4,029,934万韩元,净利润1,140万韩元。(经审计)

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告“一、(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部分的内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NANO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催化剂原料和产品的采购与销售，均系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经营行为，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经营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新增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9-045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一、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将营业执照及章程中的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变更后经营范围: 脱硫环保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除尘器、烟气余热综合利用设备、电力产品、高低压成套电气成套柜及电子能源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废脱硝催化裂化循环利用(需凭有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建筑安装（二级及以下资质）；电力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咨询；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除危险、放射性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及污染修复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相关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烟气脱硫喷淋管、烟气脱硫除雾器、真空皮带脱水机、烟气挡板门、球磨机等环境污染设备、脱硝催化裂化(除化学危险品